

热议

高速公路长期收费? 靠骂, 骂不清楚

7月21日, 酝酿多时的《收费公路管理条例》修订稿向社会公开征求意见, 其中“政府收费公路中

的高速公路实行统借统还, 不受偿债期限的限制, 按照用收费偿还债务的原则以实际偿债期为准”“偿

债期、经营期结束后, 重新核定收费标准, 实行养护管理收费”, 被普遍解读为“高速公路长期收费”。

那么, 高速公路该不该长期收费, 显然不是骂清楚的。反对者气势汹汹, 支持者也有逻辑。

支持者 寥寥, 但也能自圆其说

把高速公路当投资, 不作为公共服务

@王志安: 高速公路长期收费, 这就对了。从一开始就应该制定这样的政策, 把高速公路这样的优质交通服务当作一种投资, 而不是普遍的公共服务。如此, 在乎价格的走免费公路, 在乎效率的交费走高速节约时间, 这

就是市场和价格的无形之手在发挥作用。

@王福重: 高速公路, 即使贷款还清, 即使成本为零, 收费也是对的。收费的作用是缓解拥挤。即使收费被贪污了, 收也是应该的。这是两码事。

支持收长期收, 但有条件

叶檀: 高速公路可能长期收费, 统借统还, 不规定固定的收费期限, 按照用收费偿还债务的原则以实际偿债期为准。这样对全体纳税人公平, 因为使用高速公路的人是少数。高速公路长期收费是预料之中的悲剧。收费可以, 把所有账本细节公开看看呗。

@光远看经济: 我支持高速公路收费延长, 可以延长到99年。但延长的前提是确定一个合理的回报率, 大幅度降低目前的收费标准, 按照99年来核算。高速公路的回报率应该合理, 应该告别暴利行业。而不是一方面暴利, 一方面还想将暴利永久化。

今语言 言近意远 似少实多

喧嚣和热闹背后, 各地PPP项目的实际签约率不足20%。社会资本质疑地方政府的信用。过往若干事例表明, 由于政治压力、经济因素和其他原因, 政府还可能撕毁原来签订的合同, 甚至以或明或暗的手段阻碍项目正常运行。这类例子也许数量有限, 但影响极坏, 令投资者望而却步。“国办42号文”强调地方政府要“重诺履约”, 但取信于民尚需时日。

——财新传媒总编辑胡舒立说

简政交给互联网 不劳群众奔波忙

□雨来

上周五, 本报A07版刊登了一条新闻: 市住房保障系统与市房屋登记系统进行了联网, 住房保障申报系统可自动查询申报家庭的房产信息。这意味着申请保障房的鹰城百姓, 再也不用为一张“无房证明”而跑腿、排队、交钱了。在全国简政放权的大形势下, 我市有关部门的这个政策来得还不算晚, 点个赞也无妨。

我之所以把好话说得这么保守, 是因为在今年5月份, 鹰城百姓还在为一张“无房证明”而烦恼。这张证明就一句话加盖一个章而已: 某年某月证明某人名下无房。单人收费20元, 夫妻翻一番。市民范女士质疑其为“花钱买章”。

事实上, 从2013年8月1日起, 全国统一取消和免征33项行政事业性收费, 其中“利用档案收费”一项赫然在列。但我市的房屋档案部门却说收费有依据, “这项收费不在33项已取消和免征的收费之列”。

不过, 市发改委称, 房地产“证明费”的收费许可证已经停办。至于是否取消, 另有负责人称, 不在发改委的价格目录里, 无法查询。其实, 这话已经说得够明白了。因为对公权来说, 法无授权不可为, 既然发改委的价格目录里根本就没有这一项, 当然不能再收费。

说了这么多, 我只是给大家讲一下事情的来龙去脉, 并未说到问题的根本。问题的根本是, 在百姓眼里, 市住房保障系统与市房屋登记系统同属房管部门, 为何一个大部门的两个小部门之间还要为百姓设门槛收费? 利用新技术分分钟解决的事儿, 何苦劳百姓奔波?

再说, 政府部门的工作, 本来就是靠百姓交税维持运转的。政府分出来这么多小部门小业务, 如果还要百姓交费才办事, 是不是有些重复收费? 当然, 并非所有费用都该免, 但简整减费, 应该是服务型政府的发展方向。

好在房管部门往前迈了一步, 毕竟是好事, 也希望其他部门效仿。

反对者 数量多, 理由五花八门

高速公路是经济动脉, 很多费用已经交过了

@孔方灵犀: 把高速公路看作私家车主的福利, 就太偏颇了。高速公路, 是经济运行的大动脉, 上面跑的一大半是货车。

@殷韶: 谁说高速公路是奢侈品? 不是不让收高速公路通行费, 而是不应该永久收费。费改税早就实行了, 已经加在汽柴油油价中了, 开车多的已经多付钱了, 根本不存在穷人为富人买单的问题。

品? 不是不让收高速公路通行费, 而是不应该永久收费。费改税早就实行了, 已经加在汽柴油油价中了, 开车多的已经多付钱了, 根本不存在穷人为富人买单的问题。

税费已经很高了, 还要重复收费吗?

@望穿秋水22222: 中国人承担的税费已经很高了, 难道还要重复收费? 价格机制没错, 却忽视了这是被阉割的价格机制, 纯粹的市场经济我们认了, 问题是在垄断的情况下, 贪婪已经吞噬了一切。

@疯子叛徒杀手: 除了私家车, 高速公路上多是客运大巴、公司的车、大货车。公司运营的高税收已经不容易了, 况且其中的物流成本也是分摊到每个人身上, 吃、穿、住、行, 哪个影响到? 不要一叶障目!

除了高速公路, 其实无路可走

@rebecca_99970: 现在的国情是不收费的路几乎没法走。要想这么做就必须耗费巨资修建普通公路, 让消费者可以在价格杠杆里自由选择, 否则走高速公路就是刚性需求, 不会缓解拥堵的现状。

@JohnXUH: 本人支持高速收费, 前提是应该提供相似路线的免费公路。事实是, 高速

通车后, 免费公路就被人破坏了, 逼大家只能走高速。

@Super小昊: 高速公路作为准公共物品如果拥堵的话是可以收费来降低拥堵的, 然后把收来的钱再建一条公路使去那里的路不再拥堵, 然后就可以停止收费了。如此循环, 应该是这么一个观点: 政府有义务给人民提供免费的公路。

收的钱去哪儿了?

@张哒哒要大大: 有多少条路在巨额亏损, 亏损多少? 当初筹建时是否有合格的招投标? 是否考虑过资金会亏损? 钱都用在哪儿了? 怎么用的? 用的是否合理? 是吃了, 喝了, 还是嫖了? 总要有个说法, 不能总是一句“巨额亏损”来作为全国道路无限制收费的依据。

@威威夏: 如果管理方要公开账目, 把所收费用用于公共交通和非收费公路, 那么, 我完全赞同通过收费来调节流量, 包括像美国部分城市在高速公路划分收费的快车道和免费的慢车道, 但我反对我交上去的钱被一些毫无贡献的人中饱私囊胡吃海塞。



高速公路是公共产品还是商品, 这是问题的症结

@彼岸苍狼: 非公资本投资的高速公路无论收多久收多高的费都理解支持。但政府投资的就不该收费, 价格机制不是这样用的。政府投资后收费等于政府开公司, 以后别叫中央政府了, 叫中央公司得了。

@Libertarian阿飞: 我能建个私营机场吗? 我能建个私营道路吗? 我能开个私营公交公司吗? 我能建个私营地铁吗?

如果不能, 你所谓的市场化手段就是要流氓。

@guojaker: 按市场规则, 投资的目的是要盈利, 那些效率低下的国有资产投资, 就应该被踢出市场。如果讲公益, 那高速用修路的, 就该全民免费, 就不该讲市场。都没有确立市场及其规则, 现在拿市场和价格之手来调控(如高速收费来解决拥堵), 这是什么逻辑?

▶ 点评 公众反对高速延长收费 本质上是对“糊涂账”的不满

公众对高速公路延期收费颇有怨言, 本质也是对“糊涂账”的不满。历年来, 国家审计署对收费公路项目的审计显示, 很多高速公路的建设成本, 不仅严格超出预算支出, 而且收费站人员超编、私设小金库等乱象也层出不穷。

延长高速收费年限, 合法性的根基在于财务透明。在必要延长之余, 相关部门也该实现高速建设、运营的财务全透明和高效的财务监督。这样, 才能消弭高速“暴利”和“亏损”这对看似矛盾命题留下的舆论之惑。(新京)

九头崖新华国际店



九头崖新华国际店, 位于平顶山市新华路与东风路交叉口新华国际底商, 营业面积近7000平方米。该店由九头崖超市引进全新商超经营管理理念打造而成, 融购物、休闲、娱乐、特色餐饮为一体, 将为鹰城消费者带来崭新的购物体验。

九头崖新华国际店定于2015年9月盛大开业, 现有黄金旺铺火热招商中, 招商范围:

- 一楼: 家电、品牌服饰、品牌化妆品、金银珠宝、银行、医药产品、旅游户外, 休闲空间等;
- 二楼: 数码产品、床上用品、皮鞋皮具、音像制品、大小家电、休闲饮品、生鲜熟食、油炸食品;
- 三楼: 快捷酒店、地方特色餐饮、休闲娱乐、儿童乐园等。

九头崖新华国际店将以颠覆式的商业物语, 贴心的服务理念为鹰城市民奉献上一场开心美味的购物盛宴, 期待您的光临。

招商热线 张经理 13523261289 屈经理 15516050123



设备招标公告

我公司现有九头崖新华国际店电梯设备、制冷设备、瓷砖等商用材料, 现诚邀合格投标人参加投标, 请相关单位携带相关资质文件到九头崖工程部前来接洽。

1. 要求国内一线品牌供应商
 2. 相关营业执照、税务登记证原件及复印件
 3.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
 4. 本人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
- 本公告有效期至: 2015年7月28日
暂定开标时间: 2015年7月30日
采购人: 河南九头崖集团平顶山商业连锁有限公司
联系人: 田先生
联系电话: 13837589258